

证券代码：835164

证券简称：鑫联华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## 黑龙江鑫联华信息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4月25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4月12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韩建军
- 会议列席人员：无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#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3 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#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长韩建军先生代表董事会对公司 2023 年的运营及治理情况做出具体报告，并对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的工作做规划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年度审计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3 年全年经营情况，审议《2023 年年度审计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发布的《黑龙江鑫联华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8）、黑龙江鑫联华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9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3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，结合公司报表数据，编制了 2023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3 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，结合公司报表数据，编制了 2024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总经理工作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3 年公司整体运作情况，公司总经理韩建军先生做了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经营状况及发展需要，董事会决定本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 2024 年 5 月 12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披露的《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4-012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聘请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的证券会计事务所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黑龙江鑫联华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黑龙江鑫联华信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26 日